



区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:	纪委监委办公、办案补助经费
区级项目主管部门(公章):	
填报人姓名:	傅文轩
联系电话:	0751-8881552
填报日期:	2020.8.4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	
(一) 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。	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,检查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;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、省纪委以及市委、市政府、市纪委、区委、区政府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有关行政监察工作的决定;协助区委抓好党风建设,组织协调全区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;监督检查区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和各镇政府、办事处及其领导成员执行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省、市、区政府颁发的决议和命令的情况。
(二)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。(绩效目标完成情况)	开展党性教育、把握专家审查规律,提升专案审查能力--关于专案模式若干问题的思考、办案证据的收集和保全技巧,纪委监委文书的写作和运用、压力管理与心理调适能力的培养、结合《国家监察法》,分析当前反腐倡廉形式,违法行为与职务犯罪等内容的培训。
(三)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,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。	前期准备充分,方案立项完善(12分),资金落实到位(8分);实施过程中,资金管理到位,未超额使用预算(12分),事项管理充分(8分);能够有效兼顾经济性和效率性(30分),后续效益良好(30分)。
二、绩效表现	
(一) 资金使用绩效。	进一步提高滨江区纪检监察干部的综合素质,增强纪检监察业务技能和依纪依法履职能力,打造一支忠诚履职、干净干事、敢于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。
(二) 存在问题。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。	由于该培训方案涉及人员较多,资金使用还不够详细。
三、改进意见(计划)	
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。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。	下一步将继续完善资金使用,做好资金使用表单。
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	

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、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，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。

希望财政主管部门下拨资金到位准时及时足额